

榆林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采购地膜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甲方（买受方）：榆林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乙方（出卖方）：榆林市横山区金五谷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甲方购买乙方地膜相关事宜，达成如下条款，以资共同遵守：

一、产品名称、参数、数量、金额（元）

序号	名称	技术参数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1	高强度加厚地膜	厚度≥0.015mm，覆盖使用时间≥180天	吨	16.5	18013.6	297225
2	全生物降解地膜	覆盖使用时间≥60天，180天降解率≥80%，水蒸气透过率≤400g/(m ² ·24h)	吨	3.0	38100	114300
总计：411525 元。人民币（大写） 肆拾壹万壹仟伍百贰拾伍元整						

- 二、质量标准及要求：产品质量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和要求。
- 三、交货方式：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安排货物的存储、保管和送货工作，乙方将产品运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，运费由乙方承担。
- 四、交货时间：乙方要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按时交货，如不能按时交货，所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- 五、验收方式：甲方安排专业人员按照本合同中的产品参数要求，对乙方提供的货物进行严格验收。若乙方的产品或服务完全符合合同规定即验收合格，甲方出具验收合格证明，并接收货物；若乙方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，甲方出具验收不合格证明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，并解除合同，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

六、付款方式：甲方在验收货物合格并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 15 天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。

七、乙方收款账户：

开户行：陕西横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

户名：榆林市横山区金五谷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

账号：2710111601201000006083

联系电话：13259366589

八、责任与义务：乙方对其所销售产品和服务的质量问题有义务承担责任，如存在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，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违约责任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，任何一方不得违反，若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，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，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，违约方还应赔偿损失。

十、争议的解决：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，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如协商不能解决，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进行起诉。

十一、其他

1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签章）：榆林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



乙方（签章）：

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付莉

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付莉

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31 日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